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六十四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職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、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六十五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臺灣管制藥品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、司法及法制兩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六十六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醫療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六十七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勞工退休金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六十八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五條、第二十條及第四十九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六十九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長期照護服務法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健康食品管理法第二十四條、第二十四條之一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一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合作社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內政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二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優生保健法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三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難民法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內政、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四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中華民國刑法第三百四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五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懲治走私條例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六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公路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交通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七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大眾捷運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交通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八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溫室氣體減量法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七十九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農地重劃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內政委員會審查。

主席：民進黨黨團對本案有異議，建議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，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本案退回程序委員會重新提出。

八十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草案」案。

議事處意見：擬請院會將本案交財政委員會審查。